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版修訂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

實習手冊

115 年 8 月

目錄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3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實習」課程之實習要點.....	4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要點.....	6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學生兼職、全職實習申請流程.....	9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實習機構申請之專業成長資料(參考用).....	10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實習課程申請表.....	11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實習合約書.....	12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駐地實習合約書.....	13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一)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16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一)行政事務實習表現評量.....	17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一)團體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18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二)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19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二)行政事務實習表現評量.....	20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二)團體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21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實習」實習週誌.....	22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週報表」.....	23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心得記錄表」.....	24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月報表」.....	25
「諮商全職實習」報表繳交紀錄單.....	26
主修諮商心理學程證明書.....	27
諮商心理實習證明書.....	28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組臨床心理課程實習要點.....	29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學組實習機構申請資料(參考用).....	31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組臨床心理實習課程申請表.....	32
臨床心理組實習合約書.....	33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全職臨床心理實習評鑑表.....	35
主修臨床心理學程證明書.....	36
主修臨床心理實習證明書.....	37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實習能力評估表.....	38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更換實習機構說明書.....	39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中止實習或退選實習課程說明書.....	40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實習推薦函.....	41
實習合作機構滿意度調查表.....	42
亞洲大學 實習訪視紀錄表.....	44
心理師需遵守的法規.....	45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規劃及審議碩士班學生實習相關事宜，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本系碩士班學生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碩士班實習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

- 一、置召集人一名，由系主任擔任之。
- 二、置委員若干人，由系主任就本系專任教師中遴選聘任之。

前項委員必要時，得聘請校外專家學者或產業界人士擔任之。各委員採無給職，聘期一年，期滿得連任。

第三條 「碩士班實習委員會」之工作職掌如下：

- 一、審議本系碩士班學生實習分發之相關事宜。
- 二、核定校外實習單位。
- 三、審議本系各領域實習輔導計畫之執行。
- 四、規劃學生實習輔導計畫。
- 五、督導學生實習輔導計畫之執行。
- 六、協調解決本系學生在進行實習時所發生之相關事宜。
- 七、其他實習輔導相關事宜。

第四條 「碩士班實習委員會」每學期至少應召開委員會議一次，並得由召集人視實際需要隨時召集之。

第五條 本要點經本系「碩士班實習委員會」通過，送系務會議審議後，自公布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實習」課程之實習要點

96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修訂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3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

壹、依據

依據本系碩士班諮商心理學組課程規劃，訂定本實習要點。

貳、實習目標

本課程之目的在增進研究生對助人專業與諮商心理學之應用，拓展研究生對不同專業機構之實務經驗，熟悉專業機構之實務工作流程，促進其助人專業之發展。

參、選修諮商實習資格

一、兼職實習生資格

研究生選修諮商實習(一)課程者，需修畢「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專題研究」、「團體諮商及心理治療理論與技術專題研究」、「諮商與心理治療實務專題研究」、「諮商專業倫理與法規專題研究」、及「心理病理學」等課程且成績及格者。

研究生需於修課前一學期將實習計畫和個人專業成長檔案夾(包括:曾修習之相關課程成績單、專業進修經驗及實務工作經驗)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送交碩士班實習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始能向實習機構提出申請。

此外，研究生需修畢諮商實習(一)且成績及格者，始得選修諮商實習(二)課程。

二、實習機構

實習機構之選定應經由碩士班實習委員會審核後確定。實習機構之選定應符合以下條件：

- (一) 醫療機構(例如：精神科或心理衛生中心)。
- (二) 司法機構(例如：監獄、成人觀護或少輔體系)。
- (三) 政府委託或立案有諮商心理業務之機構。
- (四) 各層級學校諮商(輔導)中心(處、室、組)。
- (五) 政府立案之公、私立社會服務機構。

三、機構督導資格

- (一) 機構專業督導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能提供實習生每週至少 1 小時之專業督導：

1. 具有諮商心理師證照者，從事諮商輔導實務工作兩年以上者。
 2. 具有諮商輔導或心理碩士學歷，從事諮商輔導實務工作兩年以上者。
 3. 具有諮商輔導相關科系學士學歷，且從事諮商輔導實務工作達五年以上資歷者。
- (二) 機構行政督導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能提供實習生定期之行政督導：
1. 具有大學學歷，於機構任職滿一年以上者。

肆、實習內容

研究生可依其個人志願選擇實習機構，並於實習期間，每週 8 至 12 小時(每學期至少十八週，共 2 學期)至實習機構實習，實習機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實習內容可依實習機構之實況調整，惟一學年之直接/間接服務時數需符合下列規定：

- (一) 個別晤談：包含初次接案、個別諮商、心理衡鑑或測驗、危機個案處理等至少 30 人次。
- (二) 團體諮商：配合機構之需求，設計、帶領或協同帶領一個團體至少 20 小時。
- (三) 心理衛生工作或機構推廣業務：協助機構推動心理衛生工作或其他推廣業務至少 20 小時。
- (四) 機構行政事務：包含機構組織體系的瞭解、行政作業程序之運作等至少 40 小時。

伍、實習規定

- 一、實習生經申請、簽訂實習契約後正式開始實習。
- 二、實習生應於規定之實習起迄時間至實習機構進行實習，實習期間應遵守機構之工作規範及專業倫理守則。
- 三、實習生應定期返校接受課程教師之個別或團體督導。
- 四、實習生每週應撰寫「諮商實習週誌」、「諮商實習週報表」，每月應撰寫「諮商實習月報表」分送課程教師及機構督導評閱。
- 五、實習生應於每學期實習結束前，確實填寫諮商實習時數累計表，經機構督導簽核後繳交課程教師審閱。

陸、實習成績考核

- 一、由實習機構之督導及課程教師評定，各佔 50%。實習機構督導於學期中、學期末填寫實習評鑑表逕寄課程教師，惟期中評鑑僅作為課程教師、機構督導與實習生討論其實習表現與實習狀況之參考，以利提升其專業發展。
- 二、考核標準包括實習機構針對實習生之行政事務表現和諮商專業表現(詳細評量內容請參見評鑑表)之評量，以及課程教師依課程大綱所訂定之評量標準。
- 三、成績考核以 70 分為及格標準，其中任一項不及格者將提交本系碩士班實習委員會，討論後續補救方式或終止下一階段之實習。

柒、欲修習諮商實習課程者應於前一學期向系辦提出申請，申請時間和程序請參見申請流程

捌、本要點經本學系碩士班實習委員會審查後，送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要點

-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4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修訂
-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為提升研究生諮商專業素養及能力，並依據心理師法第二條第二款，心理師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第 1-3 條、第 1-5 條、第 1-6 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規則第七條及臺灣諮商心理學會與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通過之「諮商心理實習及實習機構審查辦法」，特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實習生申請資格：

凡就讀本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研究生修畢心理師考試規定之諮商心理學程領域課程，始得修習諮商駐地實習課程。諮商駐地實習生資格是依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規則第 7 條第 3 項規定，自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起，所稱相關心理研究所主修諮商心理，須在就讀碩士以上學位期間，修習課程包括表列 7 領域各課程，每 1 領域至少修習 1 科，每 1 學科至多採計 3 學分，合計至少 7 學科 21 學分以上。

第三條 修習諮商駐地實習課程之研究生應於規定時間於實習機構進行實習，並定期返校接受課程教師之指導。諮商駐地實習應以全職方式連續為之，時程為期至少一年，每週實習時數以 32 小時為原則，總實習時數應達 43 週或 1500 小時以上(不包含夜間及假日之值班)。實習期間，實習生每週應撰寫「諮商駐地實習心得記錄表」、「諮商駐地實習週報表」，每月應撰寫「諮商駐地實習月報表」，分送課程教師及機構督導評閱。

第四條 全職實習之實習內容應含下列之實作訓練：

- 一、個別、婚姻或家庭諮商及心理治療。
- 二、團體諮商及心理治療。
- 三、個案評估及心理衡鑑。
- 四、心理諮詢、心理衛生教育及預防推廣工作。
- 五、諮商心理機構或單位之專業行政。
- 六、其他諮商心理有關之自選項目，包括精神官能症之心理諮商與心理治療、危機處理或個案管理等。

前項實習，應於執業達兩年以上之諮商心理師指導下為之，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實作訓練期間，應達九週或三百六十小時以上。

第五條 申請程序：

研究生至少應於實習學期前一學年十二月一日前備妥：(1) 成績單及專業成長檔案夾（至少應包括曾修習相關之課程、專長、實務經驗、被諮商經驗等）；(2) 諮商駐地實習計畫書；(3) 實習機構資料。向系辦提出申請，送碩士班實習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向實習機構提出申請。

第六條 全職實習機構係指：

- 一、經教學醫院評鑑通過，得辦理諮商心理實作訓練之醫療機構。
- 二、符合衛生福利部《諮商心理師實習機構指定原則》之機構。
- 三、經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或臺灣諮商心理學會審核通過之諮商心理實習機構。

第七條 全職實習機構應具備下述條件：

- 一、機構內至少應聘有一位專任且具證照之心理師。
- 二、應提供每位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符合第四條之實習項目與實習時數。
- 三、應提供專業督導及行政督導，專業督導每人同一時間最多可以督導二位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
- 四、機構內的專任心理師與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的師生比至多為一比二。
- 五、應提供實習諮商心理師全年至少 50 小時之個別督導；個別督導以每週至少 1 小時為原則。
- 六、應提供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每週平均至少 2 小時的團體督導或研習，含團體督導、在職訓練、實習機構會議、個案研討及經實習機構核可之研習課程等。
- 七、應訂定實習辦法或編印實習手冊。
- 八、機構的必要設備至少為個別諮商室、團體諮商室。並必須提供實習諮商心理師個人之辦公桌椅及辦公設備。
- 九、機構全體人員應遵守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臺灣諮商心理學會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諮商心理師諮商專業倫理守則。

第八條 專業督導應符合下列資格：

- 一、曾受過專業諮商督導理論與實務訓練。
 - 二、具有諮商心理師執照後諮商心理工作經驗至少滿二年
- 實習機構未聘有專任諮商心理師者，亦須提供符合上述條件之督導。

第九條 實習成績考核

- 一、由實習機構之督導及課程教師評定，各佔 50%。實習機構督導於學期中、學期

末填寫實習評鑑表逕寄課程教師，惟期中評鑑僅作為課程教師、機構督導與實習生討論其實習表現與學習狀況之參考，以利提升其專業發展。

二、考核標準包括實習機構針對實習生之行政事務表現和諮商專業表現(詳細評量內容請參見評鑑表)之評量，以及課程教師依課程大綱所訂定之評量標準。

三、成績考核以 70 分為及格標準，其中任一項不及格者將提交本系碩士班實習委員會，討論後續補救方式或終止下一階段之實習。

四、實習及格者之全職實習證明書應由實習機構及授課系所共同認可。

第十條 實習機構與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之間的權利義務，應訂定書面契約，以確保實習機構、實習諮商心理師與系所三方之權益。

第十一條 本要點經本學系碩士班實習委員會審查後，送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學生兼職、全職實習申請流程

時程		內 容
11 月 至 3 月	申 請 準 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加本系辦理之「實習經驗傳承說明會」。 2. 蒐集各合格之實習機構(學校、機構、醫療院所)資訊。 3. 將實習計畫和個人專業成長檔案夾，送系辦公室轉交碩士班實習委員會審核。 4. 碩士班實習委員會向授課教師索取能力評估表納入審核參考。 5. 碩士班實習委員會通知研究生審查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1. 通過審查之實習生依個人興趣向機構提出實習申請。 5-2. 未通過審查實習生依碩士班實習委員會之建議進行學習補救措施。
4 月 至 6 月	申 請 通 過 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機構確認錄取後，應填具實習機構資料(含機構名稱、住址、收文單位)送系辦發文，經機構回文同意後始得開始實習(若申請中遇任何困難或皆未獲錄取，亦請告知系辦及尋求課程教師協助)。 2. 依各實習機構通知辦理報到、參加職前訓練。 3. 與各實習機構協調實習時間、實習計畫等事宜。
7 月 至 翌 年 6 月	實 習 期 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內容、時數及專業督導務必符合諮商實習課程之實習要點和諮商駐地實習要點之相關規定。 2. 依規定按時返校上實習課程。 3. 確定機構實習督導(行政、專業)後，提供督導姓名、職稱及聯絡方式等資料給系辦，以利製作督導聘書。 4. 學年中擬更換實習機構、因故必須中止實習或退選實習課程者，應填具說明書述明原因，經課程教師及實習機構簽章後，送碩士班實習委員會辦理後續停修等相關事宜。

【實習合格機構及實習生甄選訊息相關網站】

臺灣輔導與諮商學會 <http://www.guidance.org.tw/>

臺灣諮商心理學會 <http://www.twcpa.org.tw/>

臺灣心理諮商資訊網 <http://heart.ncue.edu.tw/>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實習機構申請之專業成長資料(參考用)

- 一、 基本資料：姓名、性別、就讀學校、系所、
通訊地址、e-mail、聯絡電話
主要學歷、曾修讀之相關科目
服務/工作經驗(單位、職稱、期間、內容)
- 二、 諮商實務經驗：單位、內容、時數
- 三、 諮商專業訓練：單位、內容、時數
- 四、 自傳：
 - (一) 個人成長、求學與工作相關經驗
 - (二) 諮商與心理相關訓練經驗與反思
 - (三) 諮商工作理念及諮商經驗描述
 - (四) 欲藉由實習獲得經驗與能力及其與未來生涯規劃之關聯
- 五、 實習計畫書：
 - (一)實習目標
 - (二)實習課程所規定之主要實習項目及時數
 - (三)擬參與之項目及具體作法
 - (四)對督導的期望
- 六、 成績單
- 七、 相關經驗、訓練之佐證資料
- 八、 推薦信(依申請機構之要求而定)

(本內容僅供參考用，實際內容請依各實習機構之規定撰寫)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實習課程申請表

☐兼職 ☐全職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入學學年度	
學號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電子信箱			
實習期間	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審核項目		實習委員會審核	
☐ 已依本系之諮商實習要點/諮商駐地實習要點之規定修畢相關課程且成績及格。 證明文件： ☐ 有 ☐ 無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 實習計畫書 證明文件： ☐ 有 ☐ 無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 專業成長檔案夾 證明文件： ☐ 有 ☐ 無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 授課教師提供之能力評估表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主任簽章			

註 1：欲申請兼職實習之研究生須檢附「審核項目」之相關文件並於實習學期之前一學期開學四週內提出申請。

註 2：欲申請駐地實習之研究生需檢附「審核項目」之相關文件並於實習學期之前一學年 12 月 1 日前提出申請。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實習合約書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以下簡稱甲方）

_____（請填入諮商實習機構業務單位全名）（以下簡稱乙方）

為甲方學生_____諮商實習事宜，甲方學生已閱讀並瞭解乙方所提供之「諮商實習機構所訂定之實習辦法或實習手冊」，乙方已閱讀並瞭解甲方學生所提供「諮商實習計畫書」與「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實習要點」之相關內容與規定。基於上述瞭解，甲乙雙方對下列事項達成協議：

1. 乙方同意提供甲方學生_____實習機會，期間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 乙方同意提供甲方學生：
 - (1) 符合甲方學生所擬訂之諮商實習計畫書之實習項目與時數之基本要求。
 - (2) 聘請合格專業督導以進行每週至少一小時之個別督導，及每學期 6 小時以上之個案研討或專業研習。
 - (3) 諮商與行政事務的指導與協助。
3. 甲方學生同意在實習期間：
 - (1) 遵守臺灣輔導與諮商學會、臺灣諮商心理學會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所頒布之諮商專業倫理守則。
 - (2) 遵守實習機構之工作規約。
4. 以上雙方所同意的實習方式、內容及時間，如有需變更之處，需經實習生、實習機構業務單位及亞洲大學心理學系「諮商實習」課程教師協商同意後變更之。

立約人

甲方	乙方
實習生簽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專業督導簽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課程教師簽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實習機構主管簽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系所主管簽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駐地實習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亞洲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_____ 機構（以下簡稱乙方）

為培訓心理諮商專才，推展實習課程教學與實務實習訓練，雙方同意依《心理師法》、《心理師法施行細則》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規則》等相關法規及甲乙雙方之實習相關辦法，協議訂定本合約，其條款如下：

一、乙方同意為甲方之心理諮商實習機構，並接受甲方碩士班研究生_____於乙方進行心理諮商全職實習。

二、實習期間：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_____年_____月。

三、任務與分工：

（一）甲方應指派教師開設實習課程，負責聯繫、協調、輔導及處理實習相關事務。

（二）乙方於實習期間配合甲方課程及實習諮商心理師實習需求，負責實習工作分配、訓練及指導實習諮商心理師。

四、乙方同意協助及配合甲方辦理下列事項：

（一）提供必要之實作訓練項目，包括：

1. 個別、婚姻或家庭諮商及心理治療。
2. 團體諮商及心理治療。
3. 個案評估與心理衡鑑。
4. 心理諮詢、心理衛生教育及預防推廣工作。
5. 諮商心理機構或單位的專業行政。
6. 其他諮商心理有關之自選項目，包括精神官能症之心理諮商與心理治療、危機處理或個案管理等。

（二）乙方應聘有至少一位專任心理師。

（三）乙方於實習諮商心理師報到時，給予至少 3 小時之職前訓練。

（四）實習應以全職方式連續為之，配合乙方行政安排，每週實習時數以 32 小時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40 小時。每週應排定一日返校上課。實習總週數或時數，合計應達 43 週或 1,500 小時以上；前述第（一）款第 1 日至第 3 目之實作訓練期間，應達 9 週（每週以 40 小時計）或 360 小時以上或平均每週至少 7 小時。惟實作訓練週數或時數，不包括夜間及假日之值班。

(五) 乙方應訂有實習辦法、訓練計畫或編印實習手冊。

(六) 乙方應給予實習諮商心理師合適之職稱，並提供實習期間所需之辦公空間、設備及相關資源。

(七) 乙方提供實習津貼或工作費_____元。

五、實習督導

(一) 乙方應聘任執業達兩年以上之諮商心理師擔任實習諮商心理師之專業督導。專業督導之資格，應經甲方同意後，發給督導聘書，於實習期間指導實習諮商心理師進行實作訓練。每一位專業督導同一時期至多督導兩名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

(二) 乙方應確保專業督導之持續與品質，若有督導變更情事時，乙方應主動告知甲方並新聘專業督導。

(三) 實習期間，實習諮商心理師應接受總時數至少 50 小時（每週 1 小時為原則）之個別督導，及至少 100 小時（每週以 2 小時為原則）之團體督導或研習。

(四) 除專業督導外，乙方應另行指定機構內專職人員擔任行政督導，協助及指導實習諮商心理師相關行政事務。

(五) 乙方所提供之督導或研習若需收費，應於附則中載明費用及收費方式。

六、實習輔導：實習期間甲方應安排授課教師訪視，瞭解實習狀況，負責輔導、溝通、聯繫工作。

七、延長實習：實習諮商心理師若因故未能於規定期間完成第四點第（四）款之實習，得經雙方同意後，延長實習時間。

八、中止實習：雙方或實習諮商心理師於實習開始後，如發現工作性質與內容不符實習之目標需求，應於一個月內連繫協調之。經協調後，如在二週內情況未能改善，得中止實習。

九、實習爭議調處：實習期間，若甲方、乙方及實習諮商心理師間發生實習爭議，或權益受損之情事，應進行協調，妥為處理。實習期間，契約內容若有變動需經雙方同意。

十、違反諮商倫理：實習期間，若實習諮商心理師違反諮商專業倫理，乙方應知會甲方，雙方應進行瞭解並且提供督導和教導。

十一、實習考核：

(一) 每學期結束前，乙方應由專業督導、行政督導或單位負責人依據實習諮商心理師表現，給予實習評量。

(二) 實習結束時，甲乙雙方應就實習實際狀況，依考選部公布之「修習諮商心理實習證明書」格式，共同開具證明。

十二、業務保密：甲方之實習諮商心理師、實習課程教師因實習所知悉之乙方業務機密，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結束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三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

十三、其他：

（一）甲方應辦理實習諮商心理師保險事宜。

（二）實習諮商心理師之住宿、膳食、交通、安全維護或其他生活事項須自理，乙方得酌情給予協助。

十四、本合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於中止實習或實習結束後自然失效。

十五、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除依相關法令辦理外，得依公平互惠原則，經雙方之同意修訂之。

十六、本合約書乙式兩份，甲乙雙方各執一份。

附則

一、個別督導費用：☐義務提供 ☐另行收費：每次____分鐘____元整

二、團體督導或研習費用：☐義務提供 ☐另行收費：每年____元整

三、實習指導費用：☐義務提供 ☐另行收費：每年____元整

立合約書人

甲方：亞洲大學（填寫並核章）

代表人：_____（校長）（簽名或蓋章）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乙方：_____（實習機構全稱及單位）（填寫並核章）

代表人：_____（簽名或蓋章）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一)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評鑑項目	分數	評量等第 (請圈選並針對待加強或不適任之項目具體說明)
基本諮商技巧表現 (2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個案概念化能力(2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介入改變技術表現 (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專業態度與精神(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諮商效能(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專業倫理與法律知能 (1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總分 (100%)		

其他回饋與建議：

專業督導者：

聯絡方式：

電話/手機：_____ Email：_____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一)行政事務實習表現評量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評鑑項目	分數	評量等第 (請圈選並針對待加強或不適任之項目具體說明)
工作態度 (包括接受指導與改變的意願)(3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輔導行政協助能力 (2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人際互動與溝通 (包括與團隊的合作和融入程度)(2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文書能力(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出缺席(包括準時)(1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總分 (100%)		

其他回饋與建議：

行政督導者：

聯絡方式：

電話/手機：_____ Email：_____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一)團體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評鑑項目	分數	評量等第(請圈選)
基本團體諮商技巧表現 (2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個案概念化能力(2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團體設計與方案撰寫 (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專業態度與精神(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團體諮商效能(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團體相關倫理(1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總分 (100%)		總評：

其他回饋與建議：

專業督導者：

聯絡方式：

電話/手機：_____ Email：_____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二)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評鑑項目	分數	評量等第 (請圈選並針對待加強或不適任之項目具體說明)
工作態度 (包括接受指導與改變的意願)(3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輔導行政協助能力 (2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人際互動與溝通 (包括與團隊的合作和融入程度)(2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文書能力(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出缺席(包括準時)(1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總分 (100%)		

其他回饋與建議：

行政督導者：

聯絡方式：

電話/手機：_____ Email：_____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二)行政事務實習表現評量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評鑑項目	分數	評量等第 (請圈選並針對待加強或不適任之項目具體說明)
工作態度 (包括接受指導與改變的意願)(3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輔導行政協助能力 (2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人際互動與溝通 (包括與團隊的合作和融入程度)(2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文書能力(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出缺席(包括準時)(1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具體說明：
總分 (100%)		

其他回饋與建議：

行政督導者：

聯絡方式：

電話/手機：_____ Email：_____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系碩士班諮商組「諮商實習」評鑑表(二)團體諮商專業表現評量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評鑑項目	分數	評量等第(請圈選)
基本團體諮商技巧表現 (2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個案概念化能力(2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團體設計與方案撰寫 (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專業態度與精神(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團體諮商效能(15%)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團體相關倫理(10%)		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 評語：
總分 (100%)		總評：

其他回饋與建議：

專業督導者：

聯絡方式：

電話/手機：_____ Email：_____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實習」實習週誌

姓名		週次	
實習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週實習時數		累計實習時數	
實習收穫	(請用列點式或一句話來總結這禮拜最大的收穫)		
實習內容	☐ 個別諮商(小時/ 人次) ☐ 團體諮商(小時) ☐ 心理測驗與衡鑑(小時) ☐ 心理衛生推廣教育(小時) ☐ 心理衛生文宣之編纂(小時) ☐ 輔導諮詢(小時) ☐ 輔導方案與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之設計與執行(小時) ☐ 其他輔導與諮商相關行政事務(小時) ☐ 接受專業督導(小時)及行政督導(小時)		
覺察與反思			
策略與行動 (根據上述覺察與反思，有什麼策略與行動可以讓自己更精進？或有什麼部分可以成為下次督導時的議題？)			

學校督導(教授)簽章: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週報表」

實習心理師：

實習單位：			時間： 月 日至 月 日		
主要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本週時數/總時數	備 註	
諮 商 專 業	1. 初始晤談 (intake)		/ 小時		
	2. 個別/婚姻/家庭諮商		/ 小時		
	3. 團體諮商		/ 小時		
	4. 個案評估及心理衡鑑 (含心理測驗的施測與解釋)		/ 小時		
	5. 心理諮詢、心理衛生教育與預防推廣工作		/ 小時		
	6. 其他		/ 小時		
	小計	1. 2. 3. 4 項 1-6 項	本週時數： 本週時數：	總累計時數： / 總累計時數：	
專 業 督 導	1. 個別督導	本週時數/累積時數	/		
	2. 團體督導	本週時數/累積時數	/		
	小計	個別督導	本週時數：	總累計時數： /50	
		團體督導	本週時數：	總累計時數： /100	
專 業 行 政	1. 行政庶務 2. 中心活動	表格製作/工作坊相關行政事務協助/開會紀錄	/小時		
	小計	本週時數：	總累計時數：		
總計		本週時數：	總累計時數：	/1500	

行政督導簽章：

日期：

專業督導簽章：

日期：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心得記錄表」

實習心得記錄表			
實習機構		機構督導	
實習心理師		日期	
心得(含實習內容簡述、個人和專業成長與反思)			
專業督導評語與核章		諮商實習教授核章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諮商駐地實習月報表」

實習心理師：_____

實習單位：_____ 時間： 月 日 至 月 日

主要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本月時數/總時數		備 註	
諮 商 專 業	1. 初始晤談 (intake)		/ 小時			
	2. 個別/婚姻/家庭諮商		/ 小時			
	3. 團體諮商		/ 小時			
	4. 個案評估及心理衡鑑 (含心理測驗的施測與解釋)		/ 小時			
	5. 心理諮詢、心理衛生教育與預防推廣工作		/ 小時			
	6. 其他		/ 小時			
	小計	1. 2. 3. 4 項	本月時數：	總累計時數： /		
1-6 項		本月時數：	總累計時數：			
專 業 督 導	1. 個別督導		本月時數/累積時數		/	
	2. 團體督導		本月時數/累積時數		/	
	小計	個別督導	本月時數：	總累計時數： /50		
		團體督導	本月時數：	總累計時數： /100		
專 業 行 政	1. 行政庶務 2. 中心活動		表格製作/工作坊相關行政事務協助/開會紀錄		/小時	
	小計		本月時數：		總累計時數：	
總計		本月時數：		總累計時數： /1500		

行政督導簽章：

日期：

專業督導簽章：

日期：

「諮商全職實習」報表繳交紀錄單

學年度(實習期間:____年____月~____年____月)

姓名：

學號：

學校督導教授：

週/日期	週報表		月報表		週/日期	週報表		月報表	
	繳交紀錄	教師審閱	繳交紀錄(月報表累積時數)	教師審閱		繳交紀錄	教師審閱	繳交紀錄(月報表累積時數)	教師審閱
			諮商：	七月				諮商：	一月
			督導：					督導：	
			行政：					行政：	
			總時數：					總時數：	
								諮商：	二月
			諮商：	八月				督導：	
			督導：					行政：	
			行政：					總時數：	
			總時數：					諮商：	三月
								督導：	
			諮商：	九月				行政：	
			督導：					總時數：	
			行政：						
			總時數：					諮商：	四月
			諮商：	十月				督導：	
			督導：					行政：	
			行政：					總時數：	
			總時數：					諮商：	五月
			諮商：	十一				督導：	
			督導：					行政：	
			行政：					總時數：	
			總時數：					諮商：	六月
			諮商：	十二				督導：	
			督導：					行政：	
			行政：					總時數：	
			總時數：						

諮商實數為諮商專業直接服務之總時數，應達 360 小時以上。

督導時數(個督 50 小時+團督 100 小時)，應達 150 小時以上。

總時數為去實習機構之實數累積，應達 1500 小時以上。

主修諮商心理學程證明書

主修諮商心理學程證明書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就讀學校、系所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諮商心理組)			
主 修 諮 商 心 理 學 程 領 域 課 程	申 請 人 修 習 課 程 名 稱	學分數		
一、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領域課程	(一)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研究或專題研究)			
	(二)諮商理論(研究或專題研究)			
	(三)心理治療理論(研究或專題研究)			
	(四)諮商理論與技術(研究或專題研究)			
二、諮商與心理治療實務領域課程	(一)諮商與心理治療實務(研究或專題研究)			
	(二)諮商與心理治療技術(研究或專題研究)			
	(三)諮商技術(研究或專題研究)			
	(四)諮商實務(研究或專題研究)			
三、諮商倫理與法規領域課程	(一)諮商(專業)倫理與法規(研究或專題研究)			
	(二)諮商(專業)倫理(研究或專題研究)			
	(三)諮商與心理治療(專業)倫理(研究或專題研究)			
	(四)心理與諮商專業倫理(研究或專題研究)			
	(五)諮商倫理與專業發展(研究或專題研究)			
四、心理健康與變態心理學領域課程	(一)心理衛生(研究或專題研究)			
	(二)變態心理學(研究或專題研究)			
	(三)心理病理學(研究或專題研究)			
	(四)心理健康學(研究或專題研究)			
	(五)社區心理衛生(研究或專題研究)			
五、個案評估與心理衡鑑領域課程	(一)心理測驗(評估、衡鑑、評量或診斷)(研究或專題研究)			
	(二)心理測驗與衡鑑(研究或專題研究)			
	(三)心理評量測驗(研究或專題研究)			
	(四)心理測驗與評量實務(研究或專題研究)			
	(五)心理測驗理論與技術(研究或專題研究)			
六、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領域	(一)團體諮商理論與實務或團體諮商理論與技術(研究或專題研究)			
	(二)團體諮商(研究或專題研究)			
	(三)團體心理治療(研究或專題研究)			
七、諮商兼職(課程)實習領域課程：就讀碩士以上學位 在學期間(非全職實習)之諮商兼職實習等相關課程科目				
上列所載主修諮商心理學程成績皆及格，共計修習		學科	學分。	
(學校蓋印處)		校 長：	(簽章)	
		系所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p>一、本證明書必須由<u>所畢業學校</u>依申請人實際情形詳細查核填註，如有不實，出證者應負法律責任。</p> <p>二、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規則第7條第3項規定，自中華民國105年1月1日起，所稱相關心理研究所主修諮商心理，須在<u>就讀碩士以上學位期間</u>，修習課程包括表列7領域各課程，<u>每1領域至少修習1科，每1學科至多採計3學分，合計至少7學科21學分以上</u>。</p> <p>三、本證明書僅供105年1月1日起報名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諮商心理師考試之用，證明書欄位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或影印使用。</p>				

[illegible]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組臨床心理課程實習要點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臨床心理課程實習修課依據：「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組課程規劃」。

第二條 臨床心理課程實習修課資格：本系臨床心理組研究生需修畢「心理病理學領域」9 學分、「心理衡鑑領域」6 學分及「心理治療領域」6 學分且成績及格，方可修習「臨床心理課程實習」。

第三條 臨床心理課程實習修課機構相關規定：

一、實習機構應為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機構，且經過本系認可，可包括下列單位：

（一）醫療機構

（二）社區性心理衛生中心

（三）心理治療所

（四）煙毒勒戒所、法務部所屬戒治所及依心理師法第十條規定經主管機關認可之機構。

二、實習機構需提供實習生足夠之直接服務個案量。

三、臨床督導應具備之資格：取得臨床心理師執照，並具備臨床經驗兩年以上者。若各醫院有更嚴格規定，則以實習單位要求規定為之。

第四條 臨床心理課程實習修課期間：內容為至少半年的實習，時間為每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或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每週 5 個工作天，可依機構性質調整之。

第五條 臨床心理課程實習內容：

一、心理衡鑑：包含由衡鑑晤談或其他各種衡鑑工具及方式對個案之狀況與問題形成概念化、提出診斷假設、介入策略、並撰寫報告，於半年內依實習機構規定完成報告為原則。若實習機構有特殊規定或訓練方式，無法滿足需求量，則由實習機構與本組老師共同商議其他替代方案。

二、心理治療：

（一）個別心理治療或晤談、諮詢：平均每週完成 1 小時的個別晤談，半年內總計至少須完成 20 小時的個別晤談為原則（以連續晤談為優先）。

（二）團體治療：視實習單位狀況帶領或參與團體治療。團體治療時數可併入個別治療時數計算，但最多以計算 10 小時為原則。

三、督導：接受（1）修課機構的臨床及行政督導，需有主要督導和代理督導，主要督導有狀況需要請假，則代理督導繼續其督導工作，並簽署同樣具備效力的實習相關文件。整體督導小時數必須至少佔當週工作時數的 10%，而這 10% 當中必須至少有一個小時是個別且面對面（face to face）督導，其餘可以是實習單位內的團體督導（2）校內老師的臨床督導，每月一次大團體督導（3 小時），每月 1 次個別督導（1 小時）為原則。

四、其他臨床活動：跟診、參與會診、醫療團隊會議或病房活動。

五、學術活動：參與個案討論會、讀書會。

六、上述第一、二、三、四項為必要課程內容，第五項則依各機構之實際情況及機構之實習計畫做彈性安排。

第六條 臨床心理課程實習成績考核

一、考核內容包括實習學生之實習（學習）態度、敬業精神、專業技能與表現、出缺席情形、實習報告等。

二、實習成績由實習機構督導與授課教師共同評定，實習機構督導之評分佔 50%，學校督導之評分佔 50%。考核以學期為單位，70 分為及格。

三、實習期滿時，由實習機構（含專業督導）填寫本系擬定之考核評量表，逕寄於授課教師。

第七條 實習機構對實習學生的要求及權利義務之約定，應訂定書面契約，以確保實習學生與機構之權益。

第八條 實習學生需嚴格遵守專業倫理及實習機構相關之專業倫理守則。

第九條 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學組實習機構申請資料(參考用)

- 一、 基本資料：姓名、性別、就讀學校、系所、通訊地址、e-mail、
聯絡電話、主要學歷、曾修讀之相關科目、
服務/工作經驗(單位、職稱、期間、內容)。
- 二、 臨床心理見習經驗：單位、內容、時數。
- 三、 臨床心理全職實習訓練：單位、內容、時數。
- 四、 自傳：包含
 - (1) 相關專業知能
 - (2) 過去學業成績之成就表現
 - (3) 具體專業知能之應用與專業研究之基礎能力
 - (4) 思考能力、見解及研究潛能
 - (5) 進修動機、心志生涯規劃與未來發展潛力
 - (6) 對社會、公眾事物及人的關懷度與服務熱忱
 - (7) 性格成熟度(情緒穩定度、挫折忍耐力與問題解決能力等事證)
 - (8) 其他有助於實習申請之佐證資料(如繼續教育、專題工作坊證書)
- 五、 實習計畫書：
 - (一)實習目標
 - (二)實習課程所規定之主要實習項目及時數
 - (三)擬參與之項目及具體作法
 - (四)對督導的期望
- 六、 成績單
- 七、 推薦信(依申請機構之要求而定)

(本內容僅供參考用，實際內容請依各實習機構之規定撰寫)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組臨床心理實習課程申請表

☐見習 ☐全職實習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入學學年度	
學號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電子信箱			
實習期間	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機構地址			
機構主管姓名		聯絡電話	
機構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審核項目	☐ 已依本系之臨床心理實習要點之規定，修畢相關課程且成績及格。 證明文件： ☐ 有 ☐ 無 ☐ 申請機構符合本系臨床心理實習要點之規定。 證明文件： ☐ 有 ☐ 無 ☐ 申請機構經台灣臨床心理學會審查通過 證明文件： ☐ 有 ☐ 無 ☐ 實習計畫書 證明文件： ☐ 有 ☐ 無 ☐ 專業成長資料夾 證明文件： ☐ 有 ☐ 無		
實習委員會審核	☐ 通過 ☐ 不通過		
系主任簽章			

註：研究生須檢附「審核項目」之相關文件並於實習學期之前一學期開學四週內提出申請。

臨床心理組實習合約書

亞洲大學
立契約書人
實習機構

(以下簡稱甲方)

(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同意為甲方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組學生，臨床心理學實務課程實習事宜，在不違反心理師法及其施行細則、亞洲大學心理課程實習辦法等法規之原則下，協議訂定臨床心理學實務課程於實習機構合作契約條款如下：

一、乙方同意為甲方之臨床心理課程實習機構，並協助甲方辦理下列事項：

- (一) 提供適量之實習學生名額。本年度同意接受實習學生共____名。
- (二) 安排臨床心理課程實習期間為半年，實習期間自中華民國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每週五個工作天。
- (三) 實習學生每半年的實習週數不得少於 24 週
- (四) 依甲方之「臨床心理課程實習要點」，提供臨床專業實習機會，並給予指導與協助（臨床心理課程實習要點如附件）。
- (五) 遴選合格優秀之臨床心理師，擔任見習學生之實務督導，需有「主要督

導」

和「代理督導」，如「主要督導」有狀況需要請假，「代理督導」繼續其督導工作，並簽屬同樣具備效力的實習相關文件。整體督導時數必須至少佔當週工作時數的 10%，而這 10%當中必須至少有一個小時是個別且面對面督導，其餘可以是實習單位內的團體督導。

- (六) 參與實習學生實習成績之評量，共同開立實習成績及格者之見習證明書。
- (七) 實習期間如遇實習學生因故請假，乙方提供協助實習學生補足請假期間的

時

數和其所應負責見習工作之機會。

二、基於互惠原則，甲方應協助乙方下列事項：

- (一) 督導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認真投入實習工作，遵守專業人員倫理守則及實習單位工作規約。
- (二) 提供學生臨床諮詢暨督導。
- (三) 發予實務督導聘書。

三、實習期間實習學生如有未按規定從事臨床實習，有損乙方之聲譽或其他不適任情事等，經規勸仍無法改善者，經報請甲方同意，得隨時終止實習，實習學生不得異議。

四、甲乙雙方應指定專人辦理實習學生實習期間輔導事宜，彼此保持密切聯繫，增進雙方合作，以落實臨床實務實習制度。

五、學生在實習過程中為安全起見，甲方應將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投保意外傷害保險金額以新台幣一百萬元為限。

六、本契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至本年度實習期間結束後失其效力。

七、本契約如有未盡事宜，得經雙方之同意修訂之。

八、本契約書乙式兩份，甲乙雙方各執一份。

立契約書人 甲 方：亞 洲 大 學

代表人：

地址：台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

聯絡電話：04-23323456

乙 方：

代表人：

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全職臨床心理實習評鑑表

學生姓名：

學號：

評鑑項目	分數	評 量 等 第 (請圈選並針對待加強或不適任之項目具體說明)
心理衡鑑 (25%)		<div>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div> 具體說明：
心理治療 (25%)		<div>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div> 具體說明：
團體心理治療(25%)		<div>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div> 具體說明：
倫理與法規能力(15%)		<div>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div> 具體說明：
態度(10%)		<div>優異 良好 可接受 待加強 不適任</div> 具體說明：
總 分 (100%)		

其他回饋與建議：

督導者：

聯絡方式：

電話/手機：

Email: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主修臨床心理學程證明書

學校				所組 主修臨床心理學程證明書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日 期	民 國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主修臨床心理學程領域			學 科 名 稱				學 分 數
心理病理學領域相關課程 至少 3 學科 (9 學分)							
心理衡鑑領域相關課程 至少 2 學科 (6 學分)							
心理治療領域相關課程 至少 2 學科 (6 學分)							
上列所載主修臨床心理學程成績皆及格，共計修習 學科 學分。							
(學校蓋印處)				校 長：		(簽章)	
				系主任：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註： 一、本證明書必須由所畢業學校依申請人實際情形詳細查核填註，如有不實，出證者應 負法律責任。 二、本證明書僅供報名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臨床心理師考試之用。 三、本證明書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使用。 四、本須知表格均為直式橫書，凡持用已開具舊式直式直書證明書仍為有效。							

主修臨床心理實習證明書

臨 床 心 理 實 習 證 明 書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就讀學校、系所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學 校 系 所 </div> (組)			
實習機構部門/單位		(請填機構全名)			
		(若有合作實習機構請註明)			
實 作 訓 練 項 目					有 / 無
一、一般心理狀態及功能之心理衡鑑。					
二、心理發展、社會適應或認知、情緒、行為等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商及心理治療。					
三、精神官能症之心理諮商及心理治療。					
四、精神病之心理衡鑑及心理治療。					
五、腦部心智功能之心理衡鑑及心理治療。					
六、其他臨床心理有關之自選項目。					
上列所載之實作訓練項目經考評及格，共計修習 週 或 小時。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30%;"> (實習機構蓋印處) </div> <div style="width: 30%;"> 機 構 負 責 人 : 單 位 主 管 : 實 習 督 導 : (臨床心理師證書字號 : </div> <div style="width: 30%;"> (簽章) (簽章) (簽章) 號)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div>					
附註： 一、本證明書必須由實習機構依申請人實際情形詳細查核後出具，如有不實，出證者應負法律責任。 二、依心理師法施行細則第1之4條第2項規定，實習應於執業達2年以上之臨床心理師指導下為之；其實習週數或時數，合計應達48週或1920小時以上。 三、本證明書僅供100年6月30日以後始進入相關研究所就讀者，報名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臨床心理師考試之用。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實習能力評估表

課名：

授課教師：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修課狀況	初評未來實習能力 (若未達標準，請說明理由)
1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2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3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4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5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6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7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8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9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10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11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12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13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14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15			☐ 中上 ☐ 中 ☐ 中下	☐ 適切 ☐ 可接受 ☐ 未達實習標準 理由：

註：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刪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更換實習機構說明書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原實習機構/單位	(全銜)		
原核定實習期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____年____月____日		
原因說明			
課程教師確認	☐ 同學生意更換實習機構 課程教師簽章：_____		
原實習機構確認	☐ 同意學生更換實習機構 機構主管簽章：_____		
新申請 實習機構確認	☐ 接受學生於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本單位實習 機構主管簽章：_____		
實習委員會確認 委員會召集人簽章：			
系主任簽章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學生中止實習或退選實習課程說明書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實習機構/單位	(全銜)		
核定實習期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事 由	☐ 中止實習 ☐ 退選實習課程		
原因說明			
課程教師確認	課程教師簽章：_____		
實習機構確認	單位主管簽章：_____		
實習委員會確認	委員會召集人簽章：_____		
系主任簽章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實習推薦函

壹、申請人部分

填表日期：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貳、推薦人部分（請勾選）

與申請人之關係	☐ 系主任	☐ 論文指導教授
	☐ 授課教師共教過申請人_____門課，課程名稱：_____	
	☐ 諮商實習課程校外督導	☐ 其他，請說明：_____
認識申請人之時間	年 個月	
與申請人接觸之機會	☐ 頻繁 ☐ 偶而 ☐ 不常	

一、對申請人之了解：（請勾選）

（一）專業能力評估

評定等級及項目	傑出（前 5%）	優良（前 15%）	佳（前 30%）	尚可	差
成就表現					
領悟能力					
邏輯思考					
表達能力					
自我覺察					
人際敏感度					

（二）性格評估

評定等級及項目	傑出（前 5%）	優良（前 15%）	佳（前 30%）	尚可	差
情緒穩定					
服務熱忱					
坦誠開朗					
耐力毅力					
彈性創意					
團隊合作					

二、具體評語：（請就專業領域加以評估）

三、對申請人的推薦意願：☐極力推薦 ☐推薦 ☐勉強推薦 ☐不予推薦

推薦人簽名：

工作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地址：

實習合作機構滿意度調查表

親愛的機構先進，您好：

感謝您長期以來對於本系碩士班學生的協助和照顧！為瞭解本系實習生之實習表現，以作為未來課程設計與教學改進之參考，特進行本項調查。

貴機構對學生的評量意見非常寶貴，因此，懇請您支持與協助，撥冗惠予回答下列問題，謝謝您！您的回答僅作統計分析，資料不會單獨個別使用或作為其他用途，敬請放心安心作答。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 敬上

一、實習機構對於學生核心就業力表現滿意度之評量：

※填寫說明：「核心就業力」是指能夠廣泛適應及勝任不同工作任務或職場要求，各行各業之專業人才均須具備的共通能力。請依據本系實習生實際職場工作經驗，評量您對於該實習生核心就業力表現的滿意程度，「非常滿意」5分，「滿意」4分，「普通」3分，「不太滿意」2分，「非常不滿意」1分

評量項目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不太滿意	非常不滿意
1-1 表達溝通能力 具備口頭和書面交流互動技巧，能有條理、組織的表達自己想法，確認對方清楚了解自己的表達，以增進相互瞭解和溝通。	5	4	3	2	1
1-2 團隊合作能力 明白自己在團體中角色，能與團隊成員互助合作，能尊重與接納其他成員意見，與其他人共同完成工作任務，達成團隊目標。	5	4	3	2	1
1-3 問題解決能力 具有發現問題與不合理現象之敏感度，並能運用推理、分析、綜合、評估等思考技巧，來發掘及解決個人及團隊問題。	5	4	3	2	1
1-4 創新應變能力 能不侷限於原有思維和做法，能夠提出嶄新的觀點或見解，主動嘗試具有創意的想法或創新的方法，以因應嶄新的變化。	5	4	3	2	1
1-5 自我管理能力 具備良好的工作態度與個人品質，包括自主、誠信、負責、堅持、紀律、配合度、穩定性、情緒管理、壓力調適等。	5	4	3	2	1
1-6 終身學習能力 對於任何新的想法和技術保持開放的學習態度，應用廣泛的媒介來促進學習，持續累積經驗，將之轉化為知識和技能。	5	4	3	2	1
1-7 資訊應用能力 能運用電腦或網路等資訊工具及技術，進行文書處理和資料蒐集，來存取、管理、整合並傳輸訊息。	5	4	3	2	1
1-8 職涯規劃能力 能評估自我就業能力，瞭解自我的特質和優勢，蒐集職涯相關資訊，以選擇和規劃自身職涯發展。	5	4	3	2	1
1-9 職場認知能力 了解工作職場的組織、分工、成員角色與就業趨勢，具備職場倫理、恪遵職業道德，清楚法律界線和倫理守則。	5	4	3	2	1
1-10 自我覺察及反思能力 能覺察到自己在職場上的人際互動及工作表現，並能反思其優劣後計畫改進辦法。	5	4	3	2	1

備註：對於該實習生之核心就業力表現滿意度，若您勾選「不太滿意」或「非常不滿意」，具體陳述您的想法

二、本系學生核心能力評量

※填答說明：「核心能力」是指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所訂定的教育目標(包括：1. 培養學生具備心理學專業知能。2. 研發與應用行為科學相關理論及技能，提升身心健康。3. 應用心理學專業知能與同理心，關懷弱勢，追求人類福祉)。請依據本系實習生實際職場工作經驗，評量您對於其核心能力於工作職場的表現程度，「非常優秀」5分，「優秀」4分，「普通」3分，「待加強」2分，「亟需加強」1分。

評量項目	非常 優秀	優 秀	普 通	待 加 強	亟 需 加 強
2-1 心理學專業知識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1-1 人格、發展、社會、認知等心理學理論知能。	5	4	3	2	1
2-1-2 以人格、發展、社會、認知等心理學理論，了解人類認知、情緒、行為等問題。	5	4	3	2	1
2-2 心理衛生與變態心理學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2-1 心理衛生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2-2 變態心理學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3 諮商與心理治療之專業技術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3-1 諮商與心理治療學派之專業知能與技術	5	4	3	2	1
2-3-2 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的專業知識和技術。	5	4	3	2	1
2-4 心理測驗、診斷與衡鑑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4-1 測驗編製、應用與解釋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4-2 心理衡鑑、個案評估與診斷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2-4-3. 結合心理測驗、衡鑑、個案評估與診斷結果，擬定諮商處遇計畫之能力。	5	4	3	2	1
2-5 心理健康促進方案規劃與評估的知識和技能	5	4	3	2	1
2-5-1 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方案之規劃、實施與評估。	5	4	3	2	1
2-6 社區服務、弱勢關懷與專業倫理之多元文化能力	5	4	3	2	1
2-6-1 多元文化族群特殊議題之瞭解、關懷與尊重態度。	5	4	3	2	1
2-6-2 多元文化族群特殊議題之處遇能力。	5	4	3	2	1
2-6-3 諮商專業倫理與法律議題之精熟與實務應用能力。	5	4	3	2	1

備註:對於該實習生之核心能力表現滿意度，若您勾選「待加強」或「亟需加強」，請具體陳述您的想法

~問卷填寫完畢，非常感謝您的協助~

督導簽名:

亞洲大學 實習訪視紀錄表

實習訪視單位：	實習訪視地址：
實習督導人員：	聯絡方式：
實習學生：	
實習訪視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上(下)午 時 分	
學生實習情形：	
學生實習照片	學生實習照片
建議與改善：	
實習學生簽名：	
實習督導人員簽名：	學校訪視老師簽名：

心理師需遵守的法規

心理師法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L0020098
心理師法施行細則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L0020101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規則	https://psce.pw/9acmy2
臨床心理師倫理準則與行為規範	https://www.atcp.org.tw/modules/news/article.php?storyid=507 取自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全球資訊網
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輔導與諮商專業倫理守則	https://www.guidance.org.tw/ethic.html
臺灣諮商心理學會諮商心理專業倫理守則	http://www.twcpa.org.tw/about_1_1_detail.php?nid=14